

# 铜陵市义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铜陵市义安区 “十四五”安全生产规划的通知

义政〔2022〕62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新桥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将《铜陵市义安区“十四五”安全生产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铜陵市义安区人民政府

2022年9月8日

# 铜陵市义安区“十四五”安全生产规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徽省“十四五”安全生产规划》《安徽省安全生产条例》《铜陵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铜陵市“十四五”应急管理体系及能力建设规划》《铜陵市“十四五”安全生产规划》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我区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制定本规划。

## 一、现状与形势

### （一）“十三五”期间进展与成效

“十三五”规划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坚强领导下，全区安全生产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八大、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以安全生产“铸安”行动和风险管控“六项机制”建设为抓手，坚持安全与发展并重，坚持边组建边应急边防范，出台《义安区关于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义安区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等法规规章，安全责任体系得到进一步健全；严格贯彻实施《刑法修正案（十一）》，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制度，监管执法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攻坚行动”、“1+11+N”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等专项行动，实施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和专项整治，推进科技化成果，风险防控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非煤矿山（含尾矿库）、危险化学品、道路交

通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不断完善，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逐步建立，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和遏制各类事故发生，较好地完成了应急管理领域规划确定的指标、任务，安全生产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一是各类事故控制目标实现市控指标。据 2011 至 2020 年的各类事故数据统计，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实现“双下降”；亿元国内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由 2015 年的 0.114 下降到 2020 年的 0.0819，下降 28.2%，实现了“十三五”规划提出的下降 15% 的目标；营运车辆万车死亡率由 2015 年的 2.851 上升至 2020 年的 3.994，但安全效果控制在市控指标范围内。2015 年至 2019 年连续五年获得全市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先进单位。二是安全生产监管体系建设目标基本建成。按照“综合监管、专项监管、属地监管”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安全生产监管网络，建立健全覆盖全区的安全风险管控网格，各乡镇（园区）共配备专（兼）职安监队伍 60 余人，各村（社区）委会均配备专（兼）职安全生产网格员和灾害信息员，并基本做到机构、人员、经费、设施和装备“五到位”，完成义安区应急管理局的机构改革工作，构建了分工清晰、互为衔接的内设机构职能体系，新部门新机制新队伍的优势日益显现。三是安全生产风险防范措施不断加强。出台《关于进一步推进安全生产“铸安”行动常态化实效化和风险管控“六项机制”制度化规范化的通知》等文件，建立闭环运行的安全风险查找、研判、预警、防范、处置、责任“六项机制”，大力实施“安全生产攻坚行动”、“1+11+N”安全

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以非煤矿山、消防、道路运输、建筑施工等为重点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持续稳步推进，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逐步建立。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还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存在的不足。一是个别目标任务未达到规划预期，部分领域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不容乐观。受到经济下行、结构调整优化等影响，“十三五”期间提出的安全文化示范社区、示范企业创建目标未完成。二是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突出表现为“五个不到位”，即安全第一的思想意识不到位，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不到位，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到位，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不到位，企业安全风险管控和应急救援能力建设不到位。三是安全生产治理能力还有短板。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和行业监管职责还需进一步理顺，体制机制还需完善。安全生产应急能力不强，专业队伍缺乏，安全监管执法仍需加强。四是事故风险防控能力较弱。道路交通、人员密集场所、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建筑施工、重大危险源等重点领域和重点部位事故隐患依然存在，对新业态、新材料、新工艺等给安全生产带来的影响把握不准，监管手段不适应，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不足，安全风险防控能力较弱。这些问题与不足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努力加以克服和改进。

## （二）“十四五”时期面临的形势与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我区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奋力谱写现代化幸福义安建设新篇章，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的关

键阶段，是推动我区安全生产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五年，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市及区委区政府已将安全生产纳入高质量发展评价体系，安全生产的摆位进一步提升，为做好新时期安全生产工作进一步指明了方向。全区上下必须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必须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将安全发展贯穿于全区经济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使安全发展理念更加深入人心，社会治理能力不断提高，安全发展的社会环境进一步优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新旧动能快速转换，产业结构持续优化，新技术新装备新工艺大量涌现，新发展格局加速构建，安全生产基础进一步夯实，从整体上为防范化解各类安全风险提供了有利契机。

但必须清醒认识到，我区高危行业相对集中，从业人员数量较大，安全风险点多面广，各类事故隐患和安全风险交织叠加，影响安全生产的老问题、新风险、新领域等一些深层次问题依然存在，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从重大风险看，全区安全生产基础仍然薄弱，重大安全风险主要集中在非煤矿山、烟花爆竹、金属冶炼、民爆、渡口等领域。从行业领域看，一些传统的高危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长期居高不下，尤其是非煤矿山、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等行业领域生产安全事故多发、频发，其他领域涉险事故仍时有发生。从治理能力看，受当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加之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部分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安全投入不足、“三违”现象经常发生等，安全生产治理能力还有短板，部分企业安全发展理念树的不牢，机械化、自动化和信息化程度

不高,安全生产监管还不够理顺,体制机制还需要进一步完善等。当前,全区安全生产工作离上级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盼还存在较大的差距,是当前安全生产工作面临的主要矛盾,加之工业化水平不高,安全技术比较落后,安全生产工作机遇与挑战并存,既是负重前行、大有作为的关键期,也是实现持续稳定好转的爬坡期、过坎期,安全生产形势不可盲目乐观。下一步,将充分利用新机遇新条件,妥善应对各种安全风险和挑战,压实各方安全生产责任,深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推进机械化、自动化和信息化水平,坚定推进安全生产治理,全面遏制各类事故发生,实现安全生产形势显著改善。

##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与规划目标**

###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和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构建新发展格局,准确把握新形势新挑战新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入贯彻国务院、省市安全生产工作“十五条硬措施”具体举措,全力防范化解安全生产系统性风险,解决重点行业领域瓶颈性、根源性、本质性安全问题,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的环境。

### **(二) 基本原则**

一是系统谋划，标本兼治。坚持立足当前与着眼长远相结合，统筹发展和安全，将安全发展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努力塑造与安全发展相适应的生产生活方式，不断优化安全布局，更好地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二是风险防控，精准施治。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瞄准重大安全风险及挑战，在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上精准发力，加快实施一批重大政策和重大工程，强化安全生产基础，有效从源头上消除和管控风险，做到预警发布要精准、抢险救援要精准、监管执法要精准。三是改革创新，强化法治。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提高安全生产法治化、规范化水平，深化安全生产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形成系统完整、责权清晰、监管高效的安全生产治理制度体系；深入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依靠法治筑牢安全生产屏障。四是广泛参与，社会共治。坚持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充分发挥好社会力量的作用，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安全生产工作，积极推进安全风险网格化管理，进一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构建企业负责、职工参与、政府监管、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的安全生产治理格局。

### （三）规划目标

到 2025 年，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基本建立，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重大安全风险得到有效控制，安全生产事故总量持续下降，安全生产状况趋稳向好，人民群众安全感明显增强。到 2035 年，基本实现安全风险防控体系

有效运行，重大安全风险防控水平大幅提升，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较大以上事故得到根本遏制，安全发展成为我区经济社会现代文明的重要标志。

专栏 1 “十四五”安全生产工作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降幅	指标属性
1	亿元国内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 死亡率	下降 33%	约束性
2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下降 15%	约束性
3	工矿商贸就业人员十万人生产 安全事故死亡率	下降 10%	预期性
4	较大事故死亡人数	有效防范	预期性
5	重特大事故死亡人数	有效防范	预期性

### 三、织密风险防控责任网络

（一）深化安全生产监管体制机制改革。推进各级安委办工作能力建设，更加充分有效发挥各级安全生产委员会统筹协调作用。建立消防执法跨部门协作机制；推进非煤矿山监管体制改革，进一步厘清综合监管部门与各行业监管部门之间的职责边界，理顺应急管理部门内设机构之间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关系和运行机制，推动负有安全生产监管或管理的重点部门设立安全监管专门机构。完善乡镇、园区、办事处安全生产监管体制和经费保障机制，健全完善安全生产网格化监管和巡查制度，强化安全巡查结果的运用。

（二）压实党政领导责任。推动区、乡镇（园区、办事处）两级党委政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深入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重要举措，将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纳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和对新调整党政领导干部轮训内容，全面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工作任务清单，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安全生产履责述职报告制度，完善安全生产考核巡查制度，强化考核巡查结果的运用。

（三）夯实部门监管责任。根据《安全生产法》和“三管三必须”要求，按照“业务相近”原则，明确并落实旅游高风险项目、危化品平台、学校实验室、外卖、网约车等行业领域安全管理，完善《义安区安全生产工作职责规定（试行）》，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要求，进一步落实区政府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依法依规动态调整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权责清单，优化行业监管部门任务分工，厘清监管职责边界，建立新产业、新业态监管职责动态调整机制。

（四）强化企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的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七项职责，推动企业建立从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等到一线岗位员工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五落实五到位”规定，健全企业生产经营全过程安全责任追溯制度，推动企业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鼓励企业用好用足安全生产费用、支持安全技术设备设施改造等有关财税政策，强化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依法建

立健全安全生产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并实施失信联合惩戒，加大对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的责任追究。

（五）严肃目标责任考核。持续完善《义安区安全生产工作考核办法》，优化考核指标，实行过程性考核和结果性考核相结合，推动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区职能部门和乡镇（园区、办事处）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考核指标体系，建立区安委会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述职评议制度，强化安委会对各部门安全生产落实情况的监督，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和约谈、问责等制度，建立事故暴露问题整改督办制度，加强对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的跟踪评估。

（六）完善责任追究制度。强化行刑衔接，印发《义安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实施办法》，落实向纪检监察机关移交安全生产领域违法违纪、职务违法犯罪问题线索工作机制，严格依法追究事故瞒报、谎报、漏报、迟报责任，坚持“四不放过”原则，倒查事故责任，贯彻实施《刑法修正案（十一）》，加大事故前严重违法行为刑事责任追究，建立责任追究、整改措施落实等情况评估机制，修订事故挂牌督办制度，强化对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的督办和指导。

#### **四、强化安全生产执法能力**

（一）加强监管执法能力建设。深入学习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刑法修正案（十一）》《安徽省安全生产条例》《安徽省消防条例》《安徽省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办法》等，优化监管执法人员专业结构，进一步制定完善监督检查员管理、培训、

考核、分类分级、退出机制办法和标准，推进基层安监队伍规范化建设，深入推进“互联网+执法”系统完善升级和应用，大力推动网上执法、视频巡查、电子文书、智能辅助等新型执法模式，全面应用精准执法终端，提升精准执法能力。

（二）推进标准动态管理。推动企业标准化与企业安全生产治理体系深度融合，实施安全生产企业标准“一企一策”，大力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鼓励企业、社会团体聚焦应急管理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和新模式，制定严于地方标准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严格落实企业标准化定级、再次申请定级、撤销等级等机制，大力推进规上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确保不低于省、市规定的安全生产标准化指标。

（三）推进执法监察标准化建设。推进实施安全生产执法监察标准化建设工作，规范统一安全生产执法监察队伍匾牌名称、队伍管理制度、执法装备服装、执法检查标准、执法办案流程、执法文书填写、执法案卷归档、执法礼仪和用语，文明执法，公正执法，定期开展执法监察标准化实施效果评估。

（四）严格规范安全生产执法程序。制定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规范及其实施细则，严格规范执法程序，明确自由裁量权标准。建立现场执法全过程记录、公开与备案制度。健全完善安全生产行政行为合法性审查和法律顾问制度，完善暗查暗访和“双随机”抽查执法制度。

（五）加大安全生产执法力度。加强部门协调联动，推进执法信息共享，提高执法效能。强化区安委会统筹协调和指导监督

作用，健全部门联合执法和区域执法协作机制，完善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坚决整治执法检查宽松软问题，加大对企业的行政与刑事处罚力度，提高企业违法成本。加强事故调查的技术原因分析，严厉查处违法分包转包挂靠资质行为，建立安全生产行政处罚典型案例和事故公开制度。

（六）创新监管执法机制。科学制定安全执法检查计划，科学划分企业安全生产风险等级，实施分类分级执法，避免多层多头重复执法，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制度。完善安全执法监督机制，推进联合执法、区域执法、交叉执法，形成监管执法合力。建立政府购买服务和实施第三方协助监督检查的机制，完善安全生产政府法律顾问、执法行为审议制度及重大行政执法决策机制，深入推进“互联网+执法”系统完善升级和应用，全面应用精准执法终端，提升精准执法能力。

## **五、筑牢安全风险防控屏障**

（一）优化城市安全格局。推动形成有效防控重大安全风险的城市空间安全发展格局，借鉴推广学习“合肥模式”，创新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配合上级推动工程建设由燃气、桥梁、供水领域向其他领域覆盖，健全城市建设与运行安全风险管控责任体系和重大安全风险联防联控机制，推动将公共安全、消防设施等纳入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加强城市高层建筑、大型综合体、交通枢纽、桥梁、管线管廊、电力设施、棚户区、城镇老旧小区与危房改造的安全监管，提升各类风险防

范应急处置能力。

（二）严格安全生产准入。加快推进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升级，严格高危行业领域建设项目安全审查，完善安全生产条件不达标企业退出机制，建立落后产能化解机制，加快淘汰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企业落后产能，深化各类功能区安全风险评估与规划布局，完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制度，严格淘汰不符合安全生产强制性标准的工艺技术装备材料，严格执行“两个禁入”，严格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等重点行业领域关键岗位操作人员强制配备与资格准入。

（三）强化风险监测预警。推动安全生产深度融合“平安义乌”、“智慧城市”、“城市更新”建设，建立大客流监测预警和应急管控处置机制，强化安全风险动态监测、预警、识别、评估和处置，加强重大活动安全风险评估，严密防控各类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安全风险。加快推进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推动5G、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自动控制等技术与安全生产风险防控的深度融合，有序推进智能化试点工作，在关键风险位置实施“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加强化工、桥梁、电力、水利等重大工程和设施安全风险防控。

（四）精准排查治理隐患。深入推进“1+11+N”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总结推广专项整治在责任体系、工作机制、制度规范和技术标准等方面的典型经验做法，强化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等重点行业领域企业“一企一策”指导服务，完善安全生产隐患举报奖励制度，综合运用安全生产大检查、事故查处、

技术改造、联合执法等手段加强全方位安全监管和隐患整治，落实不具备安全条件的企业强制退出机制，健全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及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制度，开展销案验收和整改效果评价，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事故发生。

## 六、全力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

（一）危险化学品及化工安全。严格化工项目准入条件，全面排查和管控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经营、运输和废弃处置企业各环节外部安全防护距离。全面推进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强化危险化学品使用、储存、运输等风险管控，完善重大危险源风险监测预警系统，集中开展危险化学品领域“打非治违”、危险废弃物、非法“小化工”专项整治。强化托运、承运、装卸、车辆运行等危险化学品运输全链条安全监管，加强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医院、学校、科研机构等单位的危险化学品使用安全管理。强化废弃危险化学品废物管理，建立部门联动、会商督办制度，形成覆盖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运输、利用、处置等全过程的监管体系。完善油气输送管道、储运设施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强化油气输送管道高后果区管控和长输管道安全监管。严格落实危险化学品登记鉴定制度，加强对危险化学品平台服务企业监管力度，实现来源可循、去向可溯、全程监控。完善全区烟花爆竹经营企业规划布局及安全监管信息系统建设，推进烟花爆竹、民爆安全监管信息协同共享。

（二）非煤矿山安全。深化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采空区隐患治理、尾矿库“头顶库”综合治理和无生产经营主体尾矿库、停

用3年以上尾矿库闭库治理；推进小型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机械化建设，建设一批机械化矿山，建立完善非煤矿山、尾矿库安全风险监测预警机制和监测监控系统，研发应用非煤矿山智能感知装备及综合监控装备。重点对入井人数超过30人和井深超过800米的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进行检查。

（三）消防安全。实施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程，实行“一城一策、一区一策”消防车通道治理。集中开展高层建筑、商业综合体、九小场所、“多合一”场所等重点场所消防安全治理。推动每年将老旧场所消防风险治理列入为民办实事工程，落实差异化风险管控措施，对重大火灾隐患实施挂牌督办。健全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等火灾风险预估预判机制。加强乡村火灾隐患整治，强化对乡镇、工业园、特色小镇等乡村新兴产业消防安全管理，推进乡镇农村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完成重点镇消防站建设。推进学校及幼儿园、养老服务、娱乐场所、宾馆酒店、商场市场、旅游景区、医疗卫生、宗教场所、文物建筑等行业单位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依托乡镇政府网格建立基层消防网格化信息管理平台，建设消防物联网监控系统和城市消防大数据库。全面推行单位消防安全风险隐患自查自改和公示承诺制度，完善火灾事故调查评估制度。

（四）道路交通安全。建立健全道路运输企业、道路运输车辆和驾驶员信息共享机制，严格落实典型和严重道路交通事故深度调查制度，倒查道路交通安全各相关环节存在的问题漏洞。加强交通运输新业态管理服务，加大对新能源公交车、新能源出租

车运营安全性的监督管理力度，强化“两客一危一货”及面包车安全监管，综合应用各类监控数据，依法严厉查处超速、超员、疲劳驾驶等违法行为。深化货车非法改装、车辆挂靠专项整治，健全货车非法改装联合监管工作机制，将车辆超限超载治理纳入地方政府安全生产考核，严厉打击“大吨小标”“百吨王”、倒卖合格证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快公路护栏提质改造，构建适应新形势的农村出行运输服务体系，鼓励农村客运车辆安装使用卫星定位装置和视频监控装置，建立自动驾驶汽车运行数据监管平台，强化运行过程监管。

## 专栏 2 交通安全设施提升工程

实施农村道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加快临水临崖、连续长陡下坡、急弯陡坡等隐患路段和危桥改造整治。根据乡道、村道设计标准科学设置限载标志。实施公路危旧桥梁改造，加密桥梁、长大下坡、出入口等重要基础设施和重要节点视频监控、交通流检测等感知设备，联合相关部门推进团雾多发路段科学管控。

（五）交通运输安全（除道路交通安全外）。全面划定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实施铁路（高铁）沿线安全环境治理。推进铁路沿线安全、水路运输、港口码头企业经营资质、安全制度建设及落实情况专项整治。严格执行客船恶劣天气条件下禁限航规定，强化重点水域渡口渡船安全监管，突出渡船安全营运及船舶配员等关键环节，强化对船舶超载超航区航行、配员不足、“三无”船舶非法载客及作业以及恶劣天气下禁限航规定落实不到位

等问题的综合整治，加大检查和处罚力度，严惩违法违规行为。

（六）工贸领域安全。以钢铁、粉尘涉爆、铝加工、有限空间作业为重点，强化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深化工贸行业安全专项整治，推广应用粉尘涉爆领域湿法除尘工艺、铝加工自动化监测报警和联锁装置等先进技术装备。加快实施建材行业搬运码垛、投料装车、喷漆打磨、高温窑炉、切割分拣、压力成型等安全风险较高的岗位“机器换人”。加强对商场、超市、批发市场、餐饮等人员和货物密集场所的安全隐患排查，严格大型群众性活动报批程序，严防群死群伤事故。

（七）建筑施工安全。严格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制度，完善建筑施工安全监管信息系统，健全建筑施工安全信用体系。深化房屋市政、公路、铁路、水利、电力等工程的专项整治。紧盯起重机械、深基坑等危大工程、高处作业等易发事故、“小、零、微”项目作为监管重点，强化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推动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标准化规范化。督促企业对临边、洞口、攀登、悬空和交叉作业部位等区域实施重点防护，严防高处坠落事故。推动智慧工地建设，实施建设施工全生命周期管理。严格依法查处转包、违法分包、挂靠、租借资质，超越资质承揽工程等行为，加大对重大工程、重点地区、高风险时段的监督检查力度。加强农村自建房和危房改造施工安全管理，强化农村住房、经营性自建房安全监管。

（八）农业农村安全。完善农业机械注册登记、安全检验和驾驶培训制度，深化“平安农机”创建活动，强化对重点机具、

重要农时以及农机合作社和农机大户等重点主体的安全监管。严格落实渔船初次检验、营运检验和船用产品检验制度。强化隐患突出农村自备船和生产工作船安全监管，严厉打击超员超载、冒险航行作业、涉渔“三无船舶”非法作业等行为。加强农村能源（沼气）安全监督管理，制定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应急方案，严格落实沼气项目必须按国家相关标准设计施工，严格执行职业资格准入制度，关键岗位禁止无证上岗作业。

（九）功能区安全。统筹工业园区等功能区安全布局，优化园区功能分区布局，严格控制高风险功能分区规模，实施园区安全生产一体化、封闭化管理，完善园区消防设施、消防车道等公用工程配套和安全保障设施，建立以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的园区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深化物流仓储园区风险隐患整治，加强物流仓储园区内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及装卸安全管理。推进智慧园区建设，建立园区集约化、智能化安全监管信息共享平台，逐步推进园区内企业、重点场所、重大危险源、基础设施实时风险监控预警。

（十）特种设备安全。创新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方式，升级应用安徽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大数据信息化系统，构建特种设备智慧监管体系。积极推动特种设备纳入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状况分析和风险评估，实施特种设备分级分类监管，重点开展大型游乐设施、起重机械、压力管道、气瓶等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建立压力管道登记监管制度，探索建立特种设备质量安全信息全生命周期追溯制度。推动装设电梯远程监测系

统，建成由电梯前端采集、企业级管理平台和市级监测平台三级组成的电梯故障远程监控体系。各级各部门多方协作，筹集资金，加快推进老旧电梯更新改造。加强老旧电梯的安全检查、检测及维护。建成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试点气瓶保险。

（十一）民爆行业安全。加强民爆物品流通等关键环节安全管控，推广民爆物品销售、运输、储存、爆破作业等一体化服务模式。以炸药、雷管为重点，推广应用先进适用工艺技术，推进机器人和智能成套装备在民爆行业的应用，减少危险作业场所操作人员和危险品数量。优化服务方式，有序推进配送、爆破作业一体化进程，推动民爆行业转型升级。完善应急救援体系，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加强应急救援物资储备，开展应急演练，不断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升民爆企业安全管理水平。

（十二）水利系统安全。以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防汛抗旱、水文测验、车船交通、防火防爆等为重点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治理和事故隐患排查，消除事故隐患。严格落实水库管理安全责任，继续实施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强化小型水库运行安全管理。强化防洪安全风险防控，加强水工程安全风险监测监控，加强洪水监测预报预警体系建设，强化水工程联合调度，做好抢险技术支撑。加强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和动态管理，完善水利安全生产监管（采集）信息系统，持续开展安全生产状况评价。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倡导安全文化，提高水利安全意识；积极推进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科学化管理，实行有利于安全生产的制度措施，形成科学的安全事故预防制度；加强水利安全生

产应急管理，提高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和处置能力。

（十三）文化旅游安全。强化文化旅游安全制度建设，完善安全风险管理体系，建立健全行业多元化应急处置机制，制定常态化应急预案，增强突发应对处置能力。强化多部门协调配合，健全文化旅游安全综合治理联动机制。加强节假日等重要节点、重点时段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重点领域专项整治。重点督促 A 级旅游景区、上网服务场所、文化娱乐场所等人员密集场所抓好消防工作。健全旅游安全预警机制，加强旅游安全预警提示。强化文化旅游安全能力建设，指导行业开展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加强从业人员安全教育，推动安全文化建设，强化公众宣传引导力度，提升安全工作管理水平。落实景区最大承载量核定和行业标准化管理。强化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的安全监督检查力度，重点督促旅游经营单位加强组团、旅行团安全监管。督促旅游经营单位完善应急救援预案，健全抢险和医疗应急救援队伍，配强专业救援设备。

（十四）校园安全。探索建立学校安全标准化体系和学校安全管理信息化平台，提高学校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效率。加强学校安全教育，将安全教育纳入日常教育体系，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完善校园及周边地区安全防护设施、安全警示标识、交通设施建设。加强校车、校舍、游泳池、实验室等基础设施设施的安全管理。加大对“黑校车”的打击力度，建设校园安全管理信息平台，全面排查、整治无证幼儿园的安全隐患，强化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建设，围绕重要节点、重点人群、重点时段，持续开展校园

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提升学校人防、物防、技防整体水平。

（十五）民政服务机构安全。重点做好全区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严格执行《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有关标准，推进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布局，继续开展“小、远、散”机构整治，推进机构法人登记，制定各类服务机构安全管理应急预案，稳步提升机构保障特困群体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能力，承接养老服务、婚姻登记、殡葬服务、社会组织管理等服务质量和安全管理水平。继续深化民政服务机构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完善机构安全管理制度，强化消防安全演练和食品安全管理，扎实做好相关隐患整治工作，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增强重要时间节点、极端天气和突发事件中民政服务机构服务管理能力。

（十六）自然资源领域安全。进一步提高非煤矿山主要矿种最低开采规模和最低服务年限标准，分批实施凤凰山风景名胜区非煤矿山分类退出，非煤矿山数量进一步减少；建立全区地质灾害隐患点动态管理平台，全面掌握隐患类型、威胁范围、威胁对象及程度；健全群防体系，对危害程度高的开展工程治理；对暂时未能治理的，逐个确定责任人及防灾措施，设立警示牌，发放《地质灾害防灾避险明白卡》，加强汛期及其他灾害性天气的地质灾害监测预警。根据防火时段特点，加强预警监测系统、阻隔系统、森“防火码”推广应用等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库建设、防火通信系统，强化森林防火工作，坚持预防为主，狠抓源头治理，严格执行《森林防火工作方案》；加强林区火源管控，对风景游览区、国有林场、森林公园、主要入山口、墓区等林区重点

地段，竖立森林防火警示牌，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教育，设立森林防火检查站，安排值守巡查力量，劝阻禁止携带火源、烟花爆竹等易燃易爆物品进入林区。

（十七）商务领域安全。以消防安全为重点，突出抓好商场、超市、批发市场、餐饮等人员和货物密集场所的安全隐患排查，做到电气线路、用电设备和消防设施完好，重点检查成品油流通、农产品冷库使用等领域的安全生产设施、装备完好状况和日常管理维护情况，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落实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和火灾防控工作各项工作部署，深化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严格大型群众性活动报批程序，严防商贸展览、促销活动火灾、踩踏等群死群伤事故。

## **七、强化应急救援处置效能**

（一）夯实企业应急基础。完善应急预案管理与演练制度，加大对企业应急预案监督管理力度，加强政企预案衔接与联动。加强重点岗位、重点部位现场应急处置方案实操性监督检查，强化制度化、全员化、多形式的应急救援演练。建立企业应急预案修订与备案制度，推动规模以上高危行业领域企业加强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与应急物资装备配备，建立内部监测预警、态势研判及与周边企业、政府的信息通报、资源互助机制。加强桥梁垮塌、渡船遇险、燃气管道泄漏等灾害情景构建，提升自救互救技能。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演练、评估和管理制度，常态化开展实战应急演练，全面提升自救互救技能和应急处置能力。

### 专栏3 应急预案制定修订重点

完善《铜陵市义安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修订《铜陵市义安区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安全事故应急预案》《铜陵市义安区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铜陵市义安区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等专项预案。

（二）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加快推进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领域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提升我区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冶金等事故应急处置能力。规范地方应急救援队伍，推动开发区、产业聚集区等企业联合建立专职救援队伍。健全市场经济下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社会化运行模式，培育专业化应急救援组织。完善跨区域联合救援机制，提高区应急救援资源共享与联合处置能力，引导社会力量有序参与安全生产应急救援。

（三）增强救援保障水平。完善区级应急管理部门互联互通的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平台体系，配合上级加强应急救援基础数据库建设，完善应急救援装备技术参数信息库，建立应急救援基础数据普查与动态采集报送机制。健全事故多部门联动救援救治长效机制，加强应急装备实物储备，建立实物储备和协议储备相结合的储备机制，完善安全生产应急装备储备与调运制度，健全各地应急救援资源共享、快速输送与联合处置机制。

## 八、统筹安全生产支撑保障

（一）加快专业人才培养。实施高危行业领域从业人员安全技能提升专项行动，严格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以及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考核，

加强我区高危行业重点岗位系列安全培训，完善与理论研究、技术创新、装备研发和应用研究等工作相适应的科技人才激励机制。加强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消防工程师等职业资格管理，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健全安全生产监管干部培养与使用体系，建立安全监管干部到基层锻炼的交流机制。

（二）强化科技创新引领。配合上级深化风险智能感知和监测预警理论与方法研究，优先推广信息化、智能化、无人化的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装备，重点提升安全生产危险工艺设备的机械化自动化水平，着力破解重大安全风险的超前预测、动态监测、主动预警等关键技术瓶颈，推动安全生产科技创新资源开放共享，形成基础研究、技术创新和应用研究贯通发展的安全生产科技创新生态，优化安全生产科技支撑服务市场化运行机制，加强重点行业领域先进技术装备的推广应用。

（三）推进安全信息化建设。制定完善安全生产信息化标准规范，提高信息化系统的整体适配度，深化高危行业领域企业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实现分级分类、实时监测、动态评估和及时预警。汇聚消防安全、交通运输、城市生命线、大型综合体、城镇燃气等城市风险感知数据，配合市级加快完善城市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公共信息系统，以物联网、大数据为基础，加强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安全感知、评估、监测、预警与处置体系，配合上级建立基于大数据的特种设备智慧监管体系。

## 九、构建社会共治安全格局

(一)提高全民安全素质。实施全民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行动计划,将安全教育纳入公民法治和科学常识普及、职业技能培训等工作中,推动智能科普宣教和安全宣传体系建设,大力推广“两微一端”新媒体平台,开展安全生产公益宣传活动,持续实施“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义安行”“6.16 安全生产月咨询日”、119消防宣传月等系列精品宣传活动。结合实际,建设安全科普宣传教育和安全体验基地,在有条件的社区公园、广场、乡村服务场所等设置专题展板,推进安全知识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普及安全常识和应急知识。

(二)推动社会协同治理。完善《铜陵市义安区安全生产“黑名单”制度》,建立企业安全生产信用评价制度,将企业安全生产违法信息记入信用记录,积极发展安全生产技术咨询、系统设计、运营管理等专业化服务。制定政府购买安全生产服务清单,鼓励协会、联合会、商会、慈善组织等社会组织参与安全生产工作。鼓励公众对政府安全生产工作、企业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监督,加快建立保险机构和专业技术服务机构等广泛参与的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

## 十、实施安全提升重大工程

(一)风险防控基础提升工程。持续推进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仪表系统、自动化控制、工艺优化和技术更新改造。全面完成尾矿“头顶库”治理。深化农村公路平交路口“一灯一带”工程和干线公路灾害防治工程,实施高速公路护栏提质升级工程。实施消防安全治理工程,开展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标杆建设、

单位社区消防安全能力提升行动，开展企业专职消防队、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标准化建设。实施高层建筑、大型城市综合体、燃气等重点场所消防系统改造，打通城镇消防“生命通道”。

（二）监管执法能力提升工程。根据执法需求，合理确定负有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职责的机构执法车辆配备类型和数量，补充更新安全生产监管监察机构、消防机构执法个体防护装备、执法车辆、执法制式服装和调查取证装备，建设完善执法装备库，重点增补执法过程管理、数据分析、5G多功能综合执法等智能化专业装备，在特殊领域优先配备无人机等高科技执法装备。全面汇聚行政许可、行政执法、监测预警、事故调查等数据资源，提升安全生产“互联网+监管执法”水平。

（三）监测预警能力提升工程。构建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烟花爆竹等高危行业企业以及油气管道等重点领域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完善全面覆盖的风险监测与感知数据“一张网”。利用监测技术对露天矿山、尾矿库等风险早期识别，完善非煤矿山安全风险在线监测系统，健全危险化学品登记系统，构建涵盖生产、使用、运输、贮存、经营、废弃处置环节的危险化学品全生命周期信息监管平台。

（四）救援处置能力提升工程。加快推进区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建设，优化升级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综合指挥平台和应急通信保障系统，完善重点行业领域和区域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决策调度平台。建强一批非煤矿山、建筑施工、电力、冶金等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力量，整合各类应急救援队伍，推进救援队

伍装备补充升级和更新换代，提升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通信保障和后勤保障能力。

（五）“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融合应用工程。实施“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行动计划，培育“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协同创新模式，扩大工业互联网应用。加快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领域的推广应用，推动生产、仓储、物流、环境等各环节各方面的管理模式升级，促进跨企业、跨部门、跨层级的生产管理协同联动，提升数字化管理、网络化协同、智能化管控水平。

（六）教育实训能力提升工程。严格执行《安徽省安全生产培训管理暂行规定》、《安徽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实施细则》和《安徽省一般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其他从业人员安全生产培训和考核大纲》要求，狠抓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工作，严禁安全培训“走过场”，确保培训质量，切实提升从业人员安全素质和操作技能。充分利用企事业单位现有资源和市级综合性实训基地，全面提升应急管理从业人员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

## **十一、健全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一）明确任务分工。各乡镇（园区、办事处）要根据本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制定并公布安全生产重点任务和年度目标。各有关部门要积极制定规划实施方案，细化落实规划的任务分工和进度安排，明确各部门相关责任，定期研究解决安全生产重大问题，推动安全

生产规划实施情况信息公开，鼓励全社会参与和监督，确保各项任务全面完成。

(二)加大政策支持。健全完善区级财政支持安全生产政策，强化中央和地方财政经费保障，集中力量办大事，向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防控、事故隐患消除工作倾斜，把安全生产财政资金管好用好。完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制度，鼓励创业投资企业、股权投资企业和社会捐赠资金增加安全生产公益性投入，充分发挥保险的风险控制和事故预防作用，探索建立监管部门、行业组织、保险机构和企业多方参与的激励约束机制和风险防控机制。

(三)推进试点示范。统筹做好经济发展安全生产疫情防控，以改善安全状况、推动安全发展为目标，以体制创新、制度供给、模式探索为重点，配合上级推进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积极推进本级安全社区、平安校园、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等建设。配合上级实施安全应急装备应用试点工程，加快推进先进安全应急装备成果工程化应用。

(四)强化考核评估。健全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各成员单位协同配合、信息通报、形势会商、协调联动等制度机制，监督指导各成员单位落实安全职责，加大督查考评力度，形成监管合力。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将定期对各行业主管部门、乡镇（园区、办事处）安全生产状况、重大安全风险防控、规划任务落实等情况进行调度督查。区安委会有关单位每年12月31日前把重点任务及指标完成情况及时报区安委办，并整理好各自台账资料，在2023

年、2025 年底，分别对本规划执行情况进行中期评估和终期考核，评估考核结果向规划审批部门报告，向社会公布。